

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和科技”）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和义务，有效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利益，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现将董事会 2021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1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0,911.2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4.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47.86 万元，同比上涨 42.67%。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的开展情况

1、本年度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1 年，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1 年，公司共召开了 14 次董事会，董事会的通知、召集、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及决议内容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董事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泰和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1.18	1、《关于制定<远期结汇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
			3、《关于聘请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追认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泰和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1.30	1、《关于拟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	泰和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1.3.17	1、《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0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1、《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12、《关于审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3、《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泰和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1.3.26	1、《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取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部分提案并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5	泰和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1.4.20	1、《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6	泰和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1.5.17	1、《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4、《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泰和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6.2	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3、《关于选举綦好东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4、《关于选举綦好东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5、《关于选举程终发先生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6、《关于选举李涛先生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7、《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8、《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9、《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10、《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1、《关于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
			12、《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3、《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
8	泰和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8.5	1、《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9	泰和科技第三届董事	2021.9.27	1、《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会第三次会议		2、《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拟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4、《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泰和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10.15	1、《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并由其建设年产 10000 吨磷酸铁锂高端正极材料项目的议案》
11	泰和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10.25	1、《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12	泰和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11.18	1、《关于公司拟签订合作协议并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3	泰和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11.26	1、《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4	泰和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12.30	1、《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 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1 年，董事会提请召开了共 3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决策，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逐项落实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具体议案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1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4.7	1、《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0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0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10、《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11、《关于审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6.2	1、《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	2021.10.13	1、《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东大会		2、《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及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及《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的意见，确保董事会对经营层的有效监督。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力，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2021年，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对公司聘任总经理、聘任副总经理、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财务总监、修订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等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对公司202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公司对外担保等情况、2021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公司对外担保等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三、2022年董事会工作规划

2022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执行股东大会确定的各项决议，加强会议管理，提高会议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具体体现在：一是通过对照资本市场最新修订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健全内控体系，不断完善和提升董事会及管理层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程序；二是高度重视并积极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业务知识培训，不断提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三是做好公司内部规范运作培训，不断加强公司各部门及相关管理人员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合规意识与风险责任意识，切实提升公司的规范运

作水平。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让投资者及时、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及风险因素等重要信息。

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7 日